

# 浙江省粘接技术协会

浙粘协（2024）02号

## 关于做好 2024-2026 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被托举人遴选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及个人会员：

按照《关于开展 2024-2026 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、《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要求，经协会申报、专家评审和社会公示，我协会获得了 2024-2026 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名额 1 个（附件 1），经讨论，现就人才托举培养项目在协会内公开进行遴选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遴选时间

自通知之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止。

### 二、年龄条件

被托举人应为 1992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（含），女性可适当放宽至 1990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（含）。

### 三、遴选要求

（一）广泛宣传发动。公开发布正式遴选通知，严格按照《管理办法》第九条规定的“被托举人应当具备以下基础与条件”对报名人选进行资格审查。

(二)严格组织遴选。根据报名情况,组建同行专家评议组,组织召开遴选评议会议,推选出被托举人提名人选。

(三)规范公示程序。被托举人提名人选姓名、年龄、研究领域、工作单位等信息,将在本学会官方网站等平台面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。

(四)强化人才吸纳。协会将积极推动被托举人进入理事会,建立联系服务青年科技工作者的长效机制。

#### 四、材料报送

请于2024年4月26日前,将以下材料的电子版以PDF和Word文档发送至邮箱88127773@qq.com。

1.《2024-2026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被托举人提名表》(附件2)

协会对上报的被托举人提名人选进行统一审核,不符合条件的将被取消托举资格。

#### 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张兴宏 13588846711

王益民 13705816878

附件:1、2024-2026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实施单位名单及托举名额

2、2024-2026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培养项目被托举人提名表



---

发：各会员单位及个人会员

---

浙江省粘接技术协会秘书处

2024年4月15日印发

附件 1

## 2024-2026 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 托举培养项目实施单位名单及托举名额

序号	申报单位	托举名额
1	浙江省生物医学工程学会	3
2	浙江省作物学会	3
3	浙江省电机动力学会	3
4	浙江大学科协	3
5	浙江工业大学科协	3
6	浙江省医学会	2
7	浙江省化学会	2
8	浙江省工程热物理学会	2
9	浙江省土木建筑学会	2
10	浙江省振动工程学会	2
11	浙江省环境科学学会	2
12	国科大杭州高等研究院科协	2
13	浙江省蚕桑学会	1
14	浙江省海洋学会	1
15	浙江省健康产品安全研究会	1
16	浙江省口腔医学会	1
17	浙江省气象学会	1
18	浙江省神经科学学会	1
19	浙江省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学会	1
20	浙江省物理学会	1
21	浙江省心理卫生协会	1

序号	申报单位	托举名额
22	浙江省药学会	1
23	浙江省预防医学会	1
24	浙江省针灸学会	1
25	浙江省中西医结合学会	1
26	浙江省转化医学学会	1
27	浙江省测绘学会	1
28	浙江省电力学会	1
29	浙江省电子学会	1
30	浙江省工程图学学会	1
31	浙江省光学学会	1
32	浙江省核学会	1
33	浙江省计算机学会	1
34	浙江省生物工程学会	1
35	浙江省食品学会	1
36	浙江省现场统计研究会	1
37	<b>浙江省粘接技术协会</b>	<b>1</b>
38	浙江省自动化学会	1
39	中核核电运行管理有限公司科协	1
40	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科协	1
41	杭州师范大学科协	1
42	浙江工商大学科协	1
43	浙江科技学院科协	1
44	浙江理工大学科协	1
45	浙江农林大学科协	1
46	浙江万里学院科协	1
47	浙江中医药大学科协	1
48	中国计量大学科协	1
49	温州大学新材料与产业技术研究院科协	1
50	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杭州研究院科协	1

序号	申报单位	托举名额
51	浙江大学衢州研究院科协	1
52	浙江大学台州研究院科协	1
53	浙江工业大学绍兴研究院科协	1
54	浙江华电器材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科协	1
55	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科协	1

---

附件 2

2024-2026 年度浙江省科协青年人才  
托举培养项目被托举人提名表

姓 名

---

工作单位

---

提名单位

---

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 制

## 填表说明

- 1.姓名：提名为被托举人的姓名。
- 2.工作单位：被提名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，应为法人单位。
- 3.提名单位：即项目实施单位，省级学会或基层组织名称。
- 4.专业技术职务：应填写具体的职务，如“教授”“研究员”“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”等，请勿填写“正高”“副高”等。
- 5.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：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，如“XX 大学 XX 学院院长”。
- 6.声明：由被提名人本人对全部材料审查后签字。
- 7.提名单位意见：须由省级学会或基层组织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提名。省级学会提名的，由理事长（会长）签字；基层组织提名的，由高校、企业、新型研发机构科协主席签字。

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姓名		性别		正面免冠 半身2寸 彩色近照
出生日期		民族		
学历		学位		
籍贯		政治面貌		
专业技术 职务		研究领域		
手机		身份证号		
单位电话		邮箱		
工作单位 及职务				
通信地址				
社会任职				
主要经历（从大学填起）				
起止年月	工作单位及部门（毕业院校）		职务（学历）	

重要科技奖项情况（获奖情况、发明专利等，不超过 6 项）						
序号	获奖时间	奖项名称/专利名称			奖励等级、排名	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发表论文、专著情况（限填有代表性的论文和著作，不超过 5 项）						
序号	论文、论著名称	年份	排名	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	是否被三大检索收录	被引用次数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
## 二、主要科研工作及业绩简介（限300字以内）

简要说明个人的科研能力、创新能力、取得的科研进展或重要成果（包括科技成果应用、技术推广情况及产生的经济效益等）。



#### 四、培养导师及相关负责人

被托举人培养导师基本情况					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专业领域		政治面貌		职 称	
工作单位 及职务					
培养导师简介					
提名单位有关人员信息					
项目负责人				联系方式	
项目联系人				联系方式	

#### 五、单位意见

提名单位 意见	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单位公章： 年 月 日</span>
被托举人 所在单位 意见	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单位公章（代章）： 年 月 日</span>

